

##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购买云南能投新能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大姚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马龙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会泽云能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泸西县云能投风电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云南能投，证券代码：002053）自2018年5月28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2018年5月30日，公司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5月30日披露了《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等相关公告，并于2018年6月2日、6月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2018-087）。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等相关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并于2018年6月12日向公司下发了《关于对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17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要求公司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18年6月13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交易对方及各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鉴于《问询函》中相关问题涉及的工作量较大，且需中介机构出具相关说明，公司无法在2018年6月13日前完成回复工作。为扎实做好回复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问询函》书面回复及相关资料，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13日